**第二冊 人際篇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課次** | **課本原文（新標點和合本）** | **天主教用語（思高聖經版）** | **出現頁數** |
| 1. 捨己為人
 | 人名 | 保羅 | 保祿 | 學生本頁43, 45教師手冊頁47 |
| 金句 | 基督照我們父上帝的旨意，為我們的罪捨己，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。（加拉太書1:4） | 這基督按照天主我們父的旨意，為我們的罪惡捨棄了自己，為救我們脫離此邪惡的世代。（迦拉達書1:4） | 學生本頁44 |
| 參考經文 | 為義人死，是少有的；為仁人死， 或者有敢做的。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（羅馬書5:7-8） | 為義人死，是罕有的事；為善人或許有敢死的；但是基督在我們還是罪人的時候，就為我們死了，這證明了天主怎樣愛我們。（羅馬書5:7-8） | 學生本頁42 |
|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，是因信上帝的兒子而活；他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（加拉太書2:20） | 所以，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，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；我現今在肉身內生活，是生活在對天主子的信仰內；他愛了我，且為我捨棄了自己。（迦拉達書2:20） | 學生本頁43 |
|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；因我們想，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；並且他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（哥林多後書5:14-15） | 因為基督的愛催迫着我們，因我們曾如此斷定：既然一個人替眾人死了，那麼眾人就都死了；他替眾人死，是為使活着的人不再為自己生活，而是為替他們死而復活了的那位生活。（格林多後書5:14-15） |
| 我若將所有的賙濟窮人，又捨己身叫人焚燒，卻沒有愛，仍然與我無益。（哥林多前書13:3） | 我若把我所有的財產全施捨了，我若捨身投火被焚，但我若沒有愛，為我毫無益處。（格林多前書13:3） | 學生本頁44 |
| 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着基督。（腓立比書3:8） | 不但如此，而且我將一切都看作損失，因為我只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；為了他，我自願損失一切，拿一切當廢物，為賺得基督。（斐理伯書3:8） | 學生本頁45 |
| 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（提摩太後書4:7） | 這場好仗，我已打完；這場賽跑，我已跑到終點；這信仰，我已保持了。（弟茂德後書4:7） |
| 有人打你的右臉，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；有人想要告你，要拿你的裏衣，連外衣也由他拿去；有人強逼你走一里路，你就同他走二里。（馬太福音5:39-41） | 若有人掌擊你的右頰，你把另一面也轉給他。那願與你爭訟，拿你的內衣的，你連外衣也讓給他。若有人強迫你走一千步，你就同他走兩千步。（瑪竇福音5:39-41） | 學生本頁46 |
| 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（羅馬書12:21） | 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應以善勝惡。（羅馬書12:21） |
| 與喜樂的人要同樂；與哀哭的人要同哭（羅馬書12:15） | 應與喜樂的一同喜樂，與哭泣的一同哭泣。（羅馬書12:15） | 學生本頁49 |
| 施比受更為有福（使徒行傳20:35） | 施予比領受更為有福（宗徒大事錄20:35） |
| 不求自己的益處（哥林多前書13:5） | 不求己益（格林多前書13:5） |
| 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。（腓立比書4:13） | 我賴加強我力量的那位，能應付一切。（斐理伯書4:13） |